臺中市西區忠誠里第5屆里長選舉選舉公報

臺中市西區忠誠里第5屆里長選舉，經定於中華民國115年11月28日（星期六）上午8時起至下午4時止舉行投票。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四十七條規定，將候選人所填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候選人個人資料係依據候選人所填列資料刊登，如有不實，由候選人自行負責：

臺中市選舉委員會
編印

里長候選人

1 張美莉



學歷	經歷
中和國小 埤頭國中 曉陽商工畢業	近30年義消專責救護、具全民CPR心肺復甦術及哈姆立克急救教學專長。曾任專責救護分隊長。現任鳳凰救護大隊副總幹事、榮獲鳳凰獎總統府受獎。忠明國小愛心媽媽隊長、漢口國中愛心媽媽隊長、愛鄰守護隊志工、忠誠福德祠委員、榮獲模範鄰長獎、孝親獎。

基本資料

出生年月日：48年11月5日
性別：女
出生地：臺中市

推薦之政黨

無

候選人之具結情形

☑ 候選人聲明確未在大陸地區設有戶籍（含大陸地區居民身分證及定居證）或領用大陸地區護照
☑ 候選人聲明確不具中華民國以外國家國籍

政見

「用專業守護生命，用真心服務鄉里」
1. 關懷長輩及弱勢家庭，建立溫暖互助的幸福社區。
2. 發揮消防救護義消專長、推廣CPR與哈姆立克急救教學、提升里民自救能力。
3. 爭取改善道路、路燈、排水及監視設備、打造安全、整潔宜居的生活環境。
4. 傾聽里民心聲、主動服務、積極爭取市府建設與各項福利。
5. 推動社區健康、環保及親子活動、凝聚里民情感，共同打造幸福忠誠里。

2 趙瑞豐



學歷	經歷
永順國小畢業 大道國中畢業 台中高工儀錶修護科畢業 逢甲大學電子工程學系畢業	現任忠誠里里長 忠誠福德祠管理委員會委員 忠誠里愛鄰守護隊隊長 中市麻園頭長照服務協會常務理事 友伴長照服務公司居家照服員

基本資料

出生年月日：51年12月9日
性別：男
出生地：臺中市

推薦之政黨

無

候選人之具結情形

☑ 候選人聲明確未在大陸地區設有戶籍（含大陸地區居民身分證及定居證）或領用大陸地區護照
☑ 候選人聲明確不具中華民國以外國家國籍

政見

一、服務不只是口號，而是一份責任，持續落實「行動里長」，擔任里民溝通的橋樑。
二、持續爭取台電、路燈線路地下化，讓家園更美好更安全、道路更整齊，打造安全又舒適的生活空間。
三、積極爭取長照與銀髮服務，讓「在地服務在地，在地老化，幸福生活」的理念。
四、打造全齡共享的幸福空間，讓忠誠公園在孩子遊戲、長輩自在休憩，家人共享環境設施，提供里民優質的休閒空間。
五、持續辦理里內各項活動，促進里民交流，忠誠里更有幸福感。
六、關懷里內弱勢家庭，主動連結社會資源，提供及時協助，讓有需求的人不孤單。
七、忠誠里是我們共同的家，您的大小事，就是我放在心上的事，我們一起努力把忠誠里建設得更好、更溫暖、更幸福。
八、選對的人，做對的事，用心服務 忠誠里幸福進步。

3 田玉蓮



學歷	經歷
臺中縣立神岡國民中學	臺中市西區忠誠社區發展協會創會長 台中市和樂關懷協會創會長 忠誠和樂志工隊大隊長 台中市和樂關懷協會現任理事長 臺中市西區忠誠社區發展協會現任理事長 臺中市西區忠誠里第二屆里長

基本資料

出生年月日：53年3月21日
性別：女
出生地：臺中市

推薦之政黨

無

候選人之具結情形

☑ 候選人聲明確未在大陸地區設有戶籍（含大陸地區居民身分證及定居證）或領用大陸地區護照
☑ 候選人聲明確不具中華民國以外國家國籍

政見

1、建立社區安全維護體系，找出治安死角，重新組織加強巡守工作，以確保里民生命及財產安全。
2、建構社區社福醫療網絡，建置老人照顧服務體系，結合政府長照3.0政策推動各項老人服務及長壽俱樂部辦理。
3、關懷社區弱勢家庭族群辦理各項急難救助，協助中低收入戶，身心障礙者扶助生活之安定。
4、定期消毒疏通排水溝，避免蚊蟲孳生，強化社區汙染整治工作，推動環保節能減碳發展社區綠能特色。
5、活化活動中心應用，開辦社區媽媽教室，爭取長青學苑各項學習課程，擴展里民生活領域提升生活品質。
6、全力爭取規劃忠誠公園特殊景觀改造，提供老人兒童休閒好去處。
7、整合社區學校資源，鼓勵青少年參與社區志工服務，開辦青少年，孩童等相關學習課程。
8、極力發展社區總體營造，爭取公部門經費架構社區組織培訓人才，永續傳承，造福受惠社區更多人群。

檢舉賄選要勇敢，政治清明有期盼
遵守選舉法令，弘揚法治精神

檢舉專線：0800-024-099 撥通後再按4
法務部網址：https://www.moj.gov.tw

選舉投票有關規定

（一）投票時間：
民國一百十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星期六）上午八時起至下午四時止。

（二）選舉人資格：
1. 中華民國國民年滿二十歲，即民國九十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以前（包括當日）出生，在各該選舉區內繼續居住四個月以上，即民國一百十五年七月二十八日以前（包括當日）遷入設有戶籍，至民國一百十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繼續居住者，有市長、市議員、原住民區長、原住民區民代表、里長選舉投票權。（上開居住期間，在行政區域劃分選舉區者，仍以行政區域為範圍計算之。但於選舉公告發布後，遷入各該選舉區者，無選舉投票權）。
2. 原住民選出之市議員，其選舉人須符合前款規定，並分別具有「平地原住民」或「山地原住民」身分者為限。

（三）選舉人投票應注意事項：
1. 投開票地點（見投開票所一覽表）。
2. 投票時攜帶本人國民身分證、印章及投票通知單；未攜帶投票通知單者，務請記住投票通知單上之選舉人名冊號次，於領票時告知發票管理員。
3. 選舉人照顧之六歲以下兒童得隨同選舉人進入投票所，但不得有妨礙或擾亂投票之行為。
4. 選舉人應於規定之投票時間內到場投票，逾時不許入場，但已於規定時間內到場，尚未投票者仍可投票。選舉人應一次進入投票所投票，離開投票所後，不得再次進入投票所投票。
5. 除執行公務外，任何人不得攜帶行動電話或具攝影功能之器材進入投票所，但已關閉電源之行動裝置，不在此限。違反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六條第一項規定，處新臺幣三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罰鍰。
6. 任何人不得於投票所以攝影器材刺探選舉人圈選選舉票內容。違反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六條第二項規定，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併科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下罰金。
7. 選舉人圈選後，不得將圈選內容出示他人，違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五條規定，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
8. 在投票所或開票所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經投票所主任管理員會同主任監察員令其退出，而不退出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五條之規定，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
（1）在場喧嚷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不服制止。
（2）攜帶武器或危險物品入場。
（3）投票進行期間，穿戴或標示政黨、政治團體、候選人之旗幟、徽章、物品或服飾，不服制止。
（4）干擾開票或妨礙他人參觀開票，不服制止。
（5）有其他不正當行為，不服制止。
9. 選舉人領得選舉票後，應立即使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自行圈選，並將選舉票摺疊投入票匭，不得逗留；如將選舉票攜出投票所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八條第一項規定，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如將選舉票以外之物投入票匭，或故意撕毀領得之選舉票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一十條第十項之規定，處新臺幣五千元以上五萬元以下罰鍰。
10. 在投票所四周三十公尺內，喧嚷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經警衛人員制止後仍繼續為之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八條第二項規定，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
11. 選舉票圈選示範圖如下：

圈選欄	㊀
號次欄	號次
候選人相片欄	相片
姓名欄	姓名
推薦政黨欄	政黨名稱

※ 請使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圈蓋選舉票，選舉票「蓋章」或「按指印」，無效。

（四）選舉票顏色：里長選舉票為粉紅色。

（五）選舉票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無效：
1. 圈選二人以上。
2.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發之選舉票。
3. 所圈位置不能辨別為何人。
4. 圈後加以塗改。
5. 簽名、蓋章、按指印、加入任何文字或符號。
6. 將選舉票撕破致不完整。
7. 將選舉票污染致不能辨別所圈選為何人。
8. 不加圈完全空白。
9.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

（六）其他：
候選人名單公告後，經發現候選人在公告前或投票前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投票前由選舉委員會撤銷其候選人登記；當選後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二十一條規定提起當選無效之訴：
1. 候選人資格不合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二十四條第一項、第七項規定。
2. 有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二十六條或第二十七條第一項之情事。
3. 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九十二條第一項規定不得登記為候選人。

臺中市西區忠誠里第5屆里長選舉投（開）票所一覽表

投開票所編號	投開票所名稱	投開票所地址	一般選舉人所屬村里	一般選舉人所屬鄰別	原住民所屬村里	原住民所屬鄰別
1424	忠明國小 (1)	臺中市西區忠誠里臺灣大道二段５５６號	忠誠里	1-10	忠誠里	1-33
1425	忠明國小 (2)	臺中市西區忠誠里臺灣大道二段５５６號	忠誠里	11-13,18-22		
1426	忠明國小 (3)	臺中市西區忠誠里臺灣大道二段５５６號	忠誠里	14,23-26,28-29,33		
1427	忠誠活動中心	臺中市西區忠誠里華美西街一段２０３之１號	忠誠里	15-17,27,30-32		

踴躍投票，慎重圈選勿用私章